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海发改投〔2016〕322号

关于同意海宁市硖许公路改建工程（环西二路至观潮大道）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交投集团：

你公司海交投〔2016〕52号请示、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330481201600047号）、项目可研报告等材料收悉。海宁硖许公路改建工程（环西二路至观潮大道）项目建议书由我局海发改投〔2016〕293号批复，经研究，项目可研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为加快城乡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改善道路出行环境，推动沿线区域经济发展，同意实施本项目。

二、项目名称：海宁市硖许公路改建工程（环西二路至观潮大道）项目。

三、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本项目按一级公路兼顾城市道路设计，主要对硖许公路（环西二路至观潮大道）两侧进行拓宽改造，改造道路全长约11.966公里，沿途改建桥梁12座，同时完善给排水等配套设施。改造后道路横断面布置如下：

（一）-K0+288.876~K0+320段宽59米，横断面布置为2×4×3.75米行车道+14米中央分隔带+2×0.5米左侧路缘带+2

× 0.5 米右侧路缘带+2×2 米侧分带+2×4.5 米非机动车道。

(二) K0+320~K6+500 段宽 50 米,横断面布置为 2×4×3.75 米行车道+5 米中央分隔带+2×0.5 米左侧路缘带+2×0.5 米右侧路缘带+2×2 米侧分带+2×4.5 米非机动车道。

(三) K6+500~K7+950 段宽 38.5 米,横断面布置为 2×3×3.75 米行车道+5 米中央分隔带+2×0.5 米左侧路缘带+2×4.25 米非机动车道+2×0.75 米土路肩。

(四) K7+950~K11+677.195 段宽 36.5 米,横断面布置为 2×3×3.75 米行车道+3 米中央分隔带+2×0.5 米左侧路缘带+2×4.25 米非机动车道+2×0.75 米土路肩。

四、项目建设单位为海宁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五、投资估算:总投资约 66000 万元,资金来源由市交投集团自筹解决。

六、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发改委关于做好全省投资项目管理系统运行工作意见的通知》(浙政办发〔2009〕172 号)要求,请相关职能部门在完成该项目审批事项后及时录入相关审批信息,请投资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 号)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及时录入实施进展信息。

望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和投资概算,报我局审批。
此复。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
2016 年 12 月 20 日

抄送:市府办、公安局、财政局、国土资源局、环保局、住建局、水利局、水务集团、国网海宁供电公司、海州街道办事处、盐官镇政府、斜桥镇人民政府,姚敏忠、曹毅同志

共印 10 份

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16 年 12 月 20 日印发

项目代码: 2016-330481-48-01-026730-000